

济南大学文件

济大校字〔2013〕92号

关于印发《济南大学学生出国（境）学习 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济南大学学生出国（境）学习管理暂行规定》已经校长办公会研究通过，现予印发，请认真遵照执行。

济南大学

2013年7月6日

济南大学学生出国（境）学习管理暂行规定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鼓励我校学生出国（境）留学，加强和规范学生出国（境）管理工作，特制定本暂行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所指学生为我校全日制本科生、研究生。

第二章 出国（境）留学

第三条 留学方式

（一）国家公派出国（境）留学。

（二）我校与国（境）外高校校际合作，派遣学生参加国际学生交流项目或学分互认、学位互授联授项目。

（三）我校与国（境）外高校、机构合作，派遣学生到国（境）外进行短期研修、游学、实习。

（四）经学校批准，学生自行联系到国（境）外大学交流学习。

第四条 基本条件

（一）政治素质好，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热爱社会主义祖国。

（二）身心健康，能完成出国（境）学习任务。

（三）交纳学校规定的相关费用。

第五条 组织领导

（一）学校成立学生出国（境）留学选派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选派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校学生公派留学、校际交

流及自费留学的领导工作。选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分管校领导担任，成员由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教务处、学生工作处、研究生处、国际教育交流学院及其他相关学院负责人组成。

（二）选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第六条 公派出国（境）选派程序

（一）国际合作与交流处根据本规定拟定相关选派办法，并负责监督实施。

（二）相关学院根据学校选派工作通知受理本院学生报名申请，组织学生填写《济南大学学生出国（境）留学（交流）申请表》（见附件）。

（三）国际合作与交流处负责选拔工作的组织、协调及选拔结果的公示、备案。

（四）国际教育交流学院出国（境）服务中心负责指导、协助学生办理出国手续，并代表学校与学生签订协议书。

第七条 学生自行联系出国（境）留学，须向所在学院提出申请，填写《济南大学学生出国（境）留学（交流）申请表》，报教务处批准、备案。

第三章 成绩与学籍管理

第八条 以交换生身份赴国（境）外就读的学生，所修学分可转换成我校相关课程标准学分。学分认定由所在学院负责，认定结果报教务处备案。

第九条 通过校际学分互认、学位互授联授项目赴国（境）

外就读的学生，须根据两校有关协议修满相应学分，获得国（境）外大学毕业及学位证书后，可获我校的毕业及学位证书。

第十条 学校鼓励在校生自行联系赴我国政府认可的国（境）外院校就读，留学期间申请保留我校学籍者，其学分认定按本规定第七条办理，获国（境）外院校的毕业及学位证书后，经审查合格，可申请我校的毕业及学位证书。

第十一条 参加短期出国（境）研修、游学项目的学生可获我校通选课学分，成绩记为“合格”。其中，访学一至两周（含两周）者，获1个学分；两周以上不足四周者，获1.5个学分；四周（含四周）以上者获2个学分。

第十二条 学生出国（境）实习实践，可获我校实践课程学分，学分认定由所在学院负责，认定结果报教务处备案。

第十三条 在国（境）外学习的学生（自愿放弃学籍者除外）必须按规定时间返校；不按时返校者，须提前3个月向所在学院提出延期申请，并由学院报学校选派领导小组办公室批准。未按时返校且未提交申请者，学校将取消其学籍，不予颁发任何证书。

第十四条 学生在国（境）外学习，须于毕业前一年的11月份向学校提出毕业申请，符合我校毕业及学位授予条件者，学校为其颁发毕业及学位证书。

第四章 学费及其他费用支付办法

第十五条 学生作为交换学生到国（境）外大学学习期间，除全额交纳我校学费外，同时交纳国际交流管理费。

第十六条 学生通过学分互认、学位互授联授协议出国（境）留学期间，学校保留学籍，学生须向我校一次性交纳其在国（境）外就读期间（按双方协议有关规定）的学籍管理费。学生通过其他途径自费出国（境）留学，出国（境）期间如申请我校为其保留学籍，须一次性交纳其在国（境）外就读期间的学籍管理费；经本人申请，学校批准，亦可办理休学手续，期限一年；如学生不需学校保留学籍，学生向教务处递交退学申请，按退学处理。

第十七条 学生办理出国（境）审批手续、公证、申请护照、签证等所有费用由学生本人承担。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八条 出国（境）留学学生必须遵守我国及所到国家或地区的法律、法规和风俗习惯，遵守所到学校或单位的规章制度及学籍管理规定。

第十九条 赴国（境）外短期研修、游学、实习学生须于返校两周内将实践报告交所在学院。

第二十条 本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由国际合作与交流处负责解释。

附件：济南大学学生出国（境）留学（交流）申请表

附件

济南大学学生出国（境）留学（交流）申请表

学生姓名		性 别		健 康 状 况		照 片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身份证号				
家庭住址				出生地		
				户籍地		
联系方式	宿舍电话			家庭电话		
	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公共外语语种、水平				其他外语水平		
专业外语语种、水平						
所属学院/专业/年级					学 号	
申请学校						
申请类别	短期访学 <input type="checkbox"/> 校际互换 <input type="checkbox"/> 学分互认/学位互授联授 <input type="checkbox"/> 自费留学 <input type="checkbox"/>					
拟选学专业/项目名称 (参考报名通知或该校网站)						
申请留学时间	自 年 月 日 开始, 共计 学期/ 天					
是否申请保留学籍 (此栏为自费留学填写)	是 <input type="checkbox"/> 保留期限: 自____年__月至____年__月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在校期间, 有无参加过学校组织的出国学习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请写明具体项目名称和时间)					
确认信息 (请在选项上画√)	1. 申请出国学习完全自愿; 家长对所申请项目详情了解并支持本人参加; 能负担出国学习所需费用。 是 否 2. 一旦被正式录取, 非不可抗拒原因, 不退出项目, 否则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是 否					

